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 收益人民幣1,021.4百萬元
- 毛利人民幣330.6百萬元
- 毛利率32.4%
- 純利人民幣222.9百萬元
- 不計有關受限制股份歸屬的非現金及一次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約人民幣38.0百萬元，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260.9百萬元
- 每股盈利人民幣21.0分
- 不計有關受限制股份歸屬的非現金及一次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約人民幣38.0百萬元，經調整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4.6分

經營摘要

- 截至二零一零年底產能達600兆瓦
- 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進一步擴充產能至約1吉瓦
- 整體貨運量達175.3兆瓦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年內，我們採取各項措施，取得驕人業績。

以下為本年度的財務及業務摘要：

- 年內，收益為人民幣1,021.4百萬元（相當於1,198.9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6.9百萬元，同比增長101.5%；
- 年內，毛利為人民幣330.6百萬元（相當於388.1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1百萬元，同比增長500.0%；
- 年內，毛利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9%增至32.4%；
- 年內，純利為人民幣222.9百萬元（相當於261.6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9百萬元，同比增長795.2%；
- 年內，純利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9%增至21.8%；
- 年內，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1.0分（相當於24.7港仙），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分，同比增長556.3%；
- 我們因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前所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歸屬而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約人民幣38.0百萬元。除該非現金及一次過開支外，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約為人民幣260.9百萬元；
- 除有關受限制股份歸屬的非現金及一次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約人民幣38.0百萬元外，我們的經調整每股盈利為人民幣24.6分（相當於28.9港仙）；
- 年內，整體貨運量（包括銷售及加工服務）為175.3兆瓦；

- 年內，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量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46.3%增至88.2%；
- 截至二零一零年底，年產能擴至約600兆瓦；及
- 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著名綠色基金博客綠色世界投資者將本集團評為全球十大頂尖太陽能晶片生產商之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優質晶片需求強勁及業內定價環境改善，我們取得創紀錄收益。卡姆丹克的行業領先品牌知名度令我們可把握良好的行業需求並取得超卓業績。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初率先推出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晶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對我們的優質156毫米乘156毫米晶片需求強勁。二零一零年我們的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銷量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46.3%增至88.2%。年內，我們亦接獲210毫米乘210毫米太陽能晶片試訂單。在競爭逾趨激烈的太陽能產品市場中，我們保持致力向客戶提供性價比高且品質優異的產品從而突出表現。卡姆丹克太陽能品牌代表非凡質素。我們透過實行嚴格的製造工藝、根據客戶需求調整產品及憑藉卓越產品質量的大量往績而維持品牌優勢。

二零一零年，我們對中國及台灣客戶的銷售額佔總銷售額約99.0%，而去年同期為92.9%。我們相信，大中華地區的領先太陽能電池企業較其他市場參與者享有較高成本效益，故我們的戰略是加強與該等領先太陽能電池公司的業務關係，以期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創造重大價值。

二零一零年，我們亦致力不斷降低成本及提高執行效率，成功提升利潤率。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的毛利為人民幣330.6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人民幣55.1百萬元，同比增長500.0%。二零一零年，我們的毛利率亦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10.9%增至32.4%以上。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的純利為人民幣222.9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人民幣24.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795.2%。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的純利率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4.9%增至21.8%以上。

由於我們不斷致力改進技術及製造工序以及供應鏈管理措施，本集團已成功降低生產成本。我們自一九九九年開始製造半導體晶錠及晶片的經驗讓我們擁有深厚的技術背景，從而得以利用此背景在單晶太陽能晶片的生產方面達致優質標準，且我們得以持續改善生產的成本效益。透過本公司的短期、中期及長期供應合約多元化組合，二零一零年我們將硅材成本維持在較當時市價更具競爭力的水平。

為應對市場強勁需求及客戶對我們優質且性價比高及技術先進產品(如156毫米乘156毫米太陽能晶片)的要求，我們現正擴展產能以支持客戶增長及滿足其對我們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底將年產能提升至600兆瓦。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我們將逐步提升新裝機容量。由於我們的優質晶片需求強勁，故我們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進一步擴充至1吉瓦。自600兆瓦擴充至1吉瓦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成功完成先舊後新配售發行100百萬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23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將為本集團的擴展提供資金，進一步鞏固我們的財務狀況。由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強勁加上資本開支有所節制，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底維持淨現金結餘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

目前，太陽能發電相對傳統資源發電仍需較高成本。然而，由於多晶硅成本降低、生產技術持續更新以及經營效率提升，單位瓦特的太陽能發電成本大幅減少。上述多晶硅價格降低加速太陽能發電成本下調至傳統發電方式的成本水平，並為本集團創造商機。我們相信，太陽能產品的需求富有高價格彈性。成本降低導致售價不斷下跌，將令太陽能行業前景持續利好。

目前，德國、意大利及日本等國家為主要終端市場。該等國家實施主動政策(如政府補助)而提倡太陽能發電，使光伏製造行業迅猛發展。中國及美國作為全球最大的能源消耗國，連同希臘、法國、澳大利亞及中東均為未來具有巨大潛力的

太陽能市場。無論各國政府是否降低上網電價(上網電價)，成本不斷下降仍會令太陽能產品需求強勁增長。

憑藉優質的產品、成功的品牌滲透、堅定的客戶忠誠度、強大的研發能力及快速擴張能力，我們堅信可鞏固在飛速發展行業中的領先地位，並進一步增加市場份額。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有堅實過往業績及穩固競爭優勢的核心晶片業務。我們相信，透過專注於該等業務，我們將在增長迅猛及競爭逾趨激烈的太陽能產品市場取得最佳地位。憑藉二零一零年錄得的穩健業績及已確立的堅定略策，我們有信心把握太陽能清潔及經濟發電時代帶來的大量機遇，推動本集團日後的持續穩健發展。

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著名綠色基金博客綠色世界投資者將本集團評為全球十大頂尖太陽能晶片生產商之一。我們全心專注核心業務以進一步加強在行內的競爭優勢。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及信任與管理層及各位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誠摯謝意。我們期待為股東創造更豐厚的價值及回報。

主席
張屹

全年業績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比較數據。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綜合全面收入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3 | 1,021,371 | 506,876 |
| 銷售成本 | | (690,786) | (451,760) |
| 毛利 | | 330,585 | 55,116 |
| 其他收入 | | 26,573 | 4,853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4 | (9,117) | 1,846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 (1,793) | (2,221) |
| 行政開支 | | (75,756) | (18,185) |
| 其他開支 | 5 | — | (3,410) |
| 利息開支 | | (7,401) | (6,669) |
| 除稅前溢利 | 6 | 263,091 | 31,330 |
| 稅項 | 7 | (40,151) | (6,389)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 | 222,940 | 24,941 |
| | | 人民幣分 | 人民幣分 |
| 每股盈利 | | | |
| — 基本 | 8 | 21.03 | 3.22 |
| — 攤薄 | 8 | 21.01 | 3.2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715,847 | 427,582 |
|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 | | 21,473 | 15,209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 118,299 | 39,672 |
|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 | | 279,499 | 183,810 |
| 遞延稅項資產 | | 689 | 1,451 |
| | | <u>1,135,807</u> | <u>667,724</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9 | 247,803 | 108,354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10 | 155,467 | 166,128 |
| 應收票據 | 10 | 2,000 | 32,006 |
|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 | | 77,180 | 36,903 |
|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 | | 458 | 322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293,677 | 399,238 |
| | | <u>776,585</u> | <u>742,951</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11 | 193,746 | 198,537 |
| 已收客戶按金 | | 13,770 | 25 |
| 應付稅項 | | 19,077 | 714 |
| 短期銀行貸款 | | 170,000 | 146,000 |
| | | <u>396,593</u> | <u>345,276</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379,992</u> | <u>397,675</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1,515,799</u> | <u>1,065,399</u>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 998 | 910 |
| 儲備 | | 1,510,345 | 1,060,715 |
| 總權益 | | <u>1,511,343</u> | <u>1,061,625</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 4,456 | 3,774 |
| | | <u>1,515,799</u> | <u>1,065,39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nty Holdings Limited (Fonty)，其最終控股方為張屹先生(張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半導體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變更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

由於本年內並無進行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的交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的業績可能會受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應修訂的日後交易所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具體而言，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影響本集團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但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會計政策。於以往年度，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沒有具體要求的情況下，增加現有附屬公司權益與收購附屬公司的處理方法一致，即商譽或優惠承購收益在適當情況下被確認；就減少現有附屬公司權益但不涉及失去控制權，已收代價與非控股權益之調整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所有上述增加或減少在權益中處理，不會影響商譽或損益。

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因一個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喪失，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要求本集團終止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和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任何對前附屬公司之保留權益按喪失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因此產生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該等變動已根據相關過渡條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全面收入表呈列方式變動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決定變更綜合全面收入表中若干項目的分類，將匯兌淨差額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收益及虧損列作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部分，以更好地反映本集團業務活動的相關財務資料。重列往年數據以反映新的呈列方式。重新分類對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業績並無淨影響。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所呈列項目往年呈列方式變動的影響如下：

| |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
|-----------|--|
| 其他收入減少 | (1,846) |
| 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 | 1,846 |
| | <hr/> |
| 本年度虧損變動 | — |
| | <hr/> <hr/> |

由於上文披露的會計政策變動及重新分類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有關上一財政年度末的財務狀況並無影響，故並無呈列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本報告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以下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二零一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 對首次採納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³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³ |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遞延稅項：撥回相關資產 ⁵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 關連人士披露 ⁶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 供股分類 ⁷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 | 最低預付資金要求 ⁶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² |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入了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及有關終止確認的要求。

董事預期採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及相關產品。張先生(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及本集團整體於年內的溢利，以進行表現評估及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僅有唯一經營分部。

實體範圍披露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內來自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相關產品及其他產品的收益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 | | |
| 單晶太陽能晶片 | 1,017,723 | 466,511 |
| 單晶太陽能晶錠 | — | 19,214 |
| | <hr/> | <hr/> |
| 小計 | <u>1,017,723</u> | <u>485,725</u> |
| 其他： | | |
| 半導體產品 | 558 | 9,586 |
| 其他(附註) | 3,090 | 11,565 |
| | <hr/> | <hr/> |
| 收益總額 | <u>1,021,371</u> | <u>506,876</u> |

附註：包括單晶硅及可回收硅等材料的銷售收益。

上文呈報的收益指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於上述兩年內，太陽能產品與半導體經營部門之間並無銷售。

按集團實體所在地劃分的收益及資產分析

於年內，本集團基於外界客戶地理位置來自相關集團實體所在國家(中國)及其他境外國家的收益分析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集團實體所在地： | | |
| 中國大陸 | 890,708 | 404,968 |
| 其他國家／地方： | | |
| 台灣 | 119,877 | 65,950 |
| 德國 | 4,183 | 29,030 |
| 泰國 | — | 5,859 |
| 其他國家(附註) | 6,603 | 1,069 |
| 總收益 | <u>1,021,371</u> | <u>506,876</u> |

於年末，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的按金及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均位於集團實體所在國家中國。

附註：位於其他國家／地方的客戶主要來自其他亞洲國家及美國。

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A | 223,718 | * |
| 客戶B | 134,526 | * |
| 客戶C | * | 87,333 |
| 客戶D | * | 70,214 |

* 少於10%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 (6,946) | 1,84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 (2,171) | 3 |
| | <u>(9,117)</u> | <u>1,846</u> |

5. 其他開支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68 |
| 法律及專業費用 (附註) | — | 3,342 |
| | <u>—</u> | <u>3,410</u> |
| | <u>—</u> | <u>3,410</u> |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6. 除稅前溢利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 | |
| 董事酬金 (附註(i)) | 23,065 | 2,410 |
| 其他員工成本 | 23,570 | 13,913 |
|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4,045 | 2,303 |
| 其他員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附註(i)) | 20,665 | — |
| | <u>71,345</u> | <u>18,626</u> |
| 員工成本總額 | 71,345 | 18,626 |
| 核數師酬金 | 1,292 | 959 |
| 非審核服務 | 580 | 634 |
| | <u>1,872</u> | <u>1,593</u> |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690,786 | 451,76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9,605 | 22,941 |
|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 2,744 | — |
|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 390 | 322 |
| 研發開支 | 8,223 | 3,544 |
|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 1,420 | 966 |
| | <u>1,420</u> | <u>966</u> |

附註i：董事酬金及其他員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年內已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開支，並已計入(a)本公司年內確認購股權約人民幣2,220,000元(二零零九年：無)；及(b)本公司年內確認受限制股份約人民幣37,958,000元(二零零九年：無)的行政開支。

7. 稅項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 | | |
| 香港利得稅 | —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 — 本年度 | 38,707 | — |
| — 過往年度撥款不足 | — | 766 |
| | <u>38,707</u> | <u>766</u> |
| 遞延稅項： | | |
| — 本年度 | 1,444 | 5,623 |
| | <u>40,151</u> | <u>6,389</u> |

由於集團公司於該等年度並無相關應課稅溢利或涉及稅項虧損，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

8. 每股盈利

於年內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溢利 | |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 <u>222,940</u> | <u>24,941</u> |
| 股份數目 | |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及優先股的加權平均數 | 1,059,931,759 | 773,650,415 |
|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 |
| 購股權 | <u>964,674</u> | <u>—</u>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1,060,896,433</u> | <u>773,650,415</u>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為高，故該年內本公司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對本公司的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

-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而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發行的股份視作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發行；及
-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與普通股特點（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的自動優先清算及強制性可換股性質除外）類似的優先股乃當作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

9. 存貨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216,400 | 83,587 |
| 在製品 | 13,373 | 11,783 |
| 製成品 | 18,030 | 12,984 |
| | <u>247,803</u> | <u>108,354</u>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賬款 | 73,326 | 121,601 |
| 水電按金 | 1,873 | 656 |
| 可收回增值稅 | 71,040 | 39,162 |
|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 9,228 | 4,709 |
| | <u>155,467</u> | <u>166,128</u> |
| 應收票據 | <u>2,000</u> | <u>32,006</u> |

以下為年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賬齡 | | |
| 0至30日 | 49,317 | 79,525 |
| 31至60日 | 22,431 | 21,595 |
| 61至90日 | 1,575 | 9,783 |
| 91至180日 | 3 | 8,043 |
| 超過180日 | — | 2,655 |
| | <u>73,326</u> | <u>121,601</u> |

以下為於年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賬齡 | | |
| 31日至60日 | 2,000 | 6,893 |
| 91日至180日 | — | 25,113 |
| | <u>2,000</u> | <u>32,006</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貿易賬款 | 63,174 | 76,680 |
| 應付增值稅 | 403 | 792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 117,774 | 104,26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2,395 | 16,805 |
| | <u>193,746</u> | <u>198,537</u> |

於年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賬齡 | | |
| 0至30日 | 44,940 | 50,598 |
| 31至60日 | 15,866 | 18,318 |
| 61至90日 | 441 | 2,067 |
| 91至180日 | 547 | 3,547 |
| 超過180日 | 1,380 | 2,150 |
| | <u>63,174</u> | <u>76,68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實現歷史最高收益，主要歸功於我們的晶片質素優良以及業內價格環境向好。年內，我們的銷量約為165.5兆瓦（整體貨運量（包括銷售及加工服務）約為175.3兆瓦），較二零零九年的81.6兆瓦，同比增長102.9%，貨運量達至本集團歷史最高水平。卡姆丹克的行業領先品牌認可度令我們能把握行業需求及實現業績強勁增長。

我們於二零零七年初率先推出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晶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對我們的優質156毫米乘156毫米晶片需求強勁。我們的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銷量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46.3%增至二零一零年的88.2%。年內，我們亦接獲210毫米乘210毫米太陽能晶片試訂單。在競爭愈趨激烈的太陽能產品市場中，我們致力向客戶提供性價比高且品質優異的產品以突出表現。卡姆丹克太陽能品牌代表非凡質素。我們透過實行嚴格的製造工藝、根據客戶需求調整產品及憑藉卓越產品質量而維持品牌優勢。

二零一零年，我們五大客戶佔我們收益總額的60.5%，而去年同期為58.0%。二零一零年，我們最大客戶佔我們收益總額約21.9%，而二零零九年則為約17.2%。二零一零年，我們對中國及台灣客戶的銷售額佔我們收益總額約99.0%，而去年同期為92.9%。我們相信，大中華地區的領先太陽能電池企業較其他市場參與者享有高成本效益，故我們的戰略是加強與這些領先太陽能電池公司的業務關係，以期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創造重大價值。

二零一零年，我們繼續致力削減成本並憑藉高效執行力改善盈利。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的毛利為人民幣330.6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人民幣55.1百萬元，同比增長500.0%。二零一零年，我們的毛利率亦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10.9%增至32.4%

以上。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的純利為人民幣222.9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的人民幣24.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795.2%。我們的純利率由二零零九年同期的4.9%增至二零一零年的21.8%以上。

由於我們不斷致力改進技術及製造工序以及供應鏈管理措施，本集團已成功降低生產成本。我們自一九九九年開始製造半導體晶錠及晶片的經驗讓我們擁有深厚的技術背景，從而得以利用此背景助我們在單晶太陽能晶片的生產方面達致優質標準，且我們得以持續改善生產的成本效益。二零一零年透過本公司的短期、中期及長期供應合約多元化組合，我們的硅材成本維持在較當時市場現貨價更具競爭力的水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多晶硅平均單位成本約為每千克人民幣351.5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每千克人民幣501.2元。

為應對市場強勁需求及客戶對我們優質且性價比高及技術先進產品（如156毫米乘156毫米太陽能晶片）的要求，我們現正擴充產能以支持客戶增長及滿足其對我們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截至二零一零年底，我們已將年度化產能提升至600兆瓦。我們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進一步擴充至約1吉瓦。

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成功完成先舊後新配售發行100百萬股新股份而籌集所得款項總額23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全部用作本集團擴充資金，以進一步鞏固我們的財務狀況。由於經營活動所得充裕現金流加上資本開支有所節制，截至二零一零年底我們的現金結餘淨額約為人民幣123.7百萬元。

目前，太陽能發電相對傳統資源發電仍需較高成本。然而，由於多晶硅成本降低、生產技術持續改進以及行業經營效率提升，單位瓦特的太陽能發電成本大幅降低。上述多晶硅價格降低加速太陽能發電成本下調至傳統發電方式的成本水平，並為本集團創造商機。我們相信太陽能產品需求的價格彈性高。成本減少導致售價不斷降低將支持太陽能行業蓬勃發展。

目前，德國、意大利及日本等國家為主要終端市場。該等國家實施主動政策(如政府補助)而提倡太陽能發電，促進光伏製造行業迅猛發展。中國及美國作為全球最大的能源消耗國，連同希臘、法國、澳大利亞及中東均為未來具有巨大潛力的太陽能市場。儘管多國政府已降低上網電價(上網電價)，惟太陽能產品的成本持續降低將促進市場需求大幅增加。

憑藉優質產品、成功的品牌推廣、強大的客戶忠誠度、雄厚的研發實力及不斷擴充的產能，我們堅信能在日新月異的市場中鞏固領先的市場地位以及不斷擴大市場份額。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有堅實過往業績及穩固競爭優勢的核心晶片業務。我們相信，透過專注於該等業務，本集團將在增長迅猛及競爭愈趨激烈的太陽能產品市場取得最佳地位。憑藉二零一零年的穩健業績及已確立的堅定策略，我們堅信能把握太陽能清潔及經濟發電時代帶來的大量機遇，推動日後本集團持續穩健發展。

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本集團獲知名綠色基金博客綠色世界投資者評為全球十大頂尖太陽能晶片生產商之一。本公司將繼續全力專注核心業務以進一步鞏固業內競爭優勢。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4.5百萬元或101.5%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2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量大幅增加而平均售價穩定所致。由於客戶對優質單晶太陽能產品的需求增加，因此本公司的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1.6兆瓦增加102.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5.5兆瓦。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量佔收益總額88.2%，而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量則佔收益總額11.4%。合共計算，太陽能晶片的銷量佔本公司總銷量的99.6%，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92.0%。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銷售太陽能晶錠，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太陽能晶錠的銷量

佔本公司總銷量的3.8%。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半導體產品的銷量佔本公司總銷量的0.1%，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1.9%。

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66.2百萬元或283.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2兆瓦增加268.7%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4.7兆瓦，且該產品平均單價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瓦特人民幣6.0元略增4.1%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瓦特人民幣6.2元。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1.8百萬元下降人民幣115.0百萬元或49.6%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將銷售重心轉移至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而使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銷量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2兆瓦下降46.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8兆瓦所致。此外，該產品的平均單價亦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瓦特人民幣5.9元微降5.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瓦特人民幣5.6元。

太陽能晶錠及半導體產品的銷售及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太陽能晶錠銷售收益，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太陽能晶錠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將銷售重心轉移至單晶太陽能晶片所致。因此，本公司於內部消耗所生產的太陽能晶錠。來自半導體產品銷售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百萬元下降人民幣9.0百萬元或93.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將重心轉移至太陽能業務。本公司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百萬元下降人民幣8.5百萬元或73.3%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公司可回收硅材銷量減少所致。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分析，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約87.2%來自本公司中國客戶（二零零九年：79.9%）。剩餘部分主要來自台灣客戶。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9.0百萬元或52.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貨運量增加所致，惟部份被多晶硅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千克人民幣501.2元下降29.9%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千克人民幣351.5元及生產效率提高所抵銷。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5.5百萬元或500.0%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6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6百萬元或440.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貼增加約人民幣19.1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0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6.9百萬元及出售老舊設備約人民幣2.2百萬元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4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由於市場環境良好以及晶片供應緊張所致。

行政及一般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7.6百萬元或316.5%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受限制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歸屬而產生的非現金一

次過開支約人民幣38.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歸屬購股權涉及的股份付款開支增加人民幣2.2百萬元及年內經營規模顯著擴大所致。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開支，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利息開支

有關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百萬元，主要由於所借銀行貸款金額增加所致。增加的銀行借貸主要用作營運資本。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1.8百萬元或740.6%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3.1百萬元，乃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稅項

稅項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本公司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4%下降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3%。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高的實際稅率主要是由於卡姆丹克太陽能（上海）於二零零九年的除稅前溢利（佔本公司大部分的除稅前溢利）大幅減少，且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首次公開發售開支增加（不可抵扣自卡姆丹克太陽能（上海）的除稅前溢利）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開支，因此年內的實際稅率低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水平。

年內溢利

純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8.0百萬元或795.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9百萬元，乃由於上述原因所致。純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9%上升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1.8%。

存貨周轉日數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生產所需原材料(即多晶硅、坩堝及其他輔助原材料)。存貨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零年底前本集團擴充產能及多晶硅供應緊張所致。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周轉日數共計131天(二零零九年：88天)。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共計26天(二零零九年：88天)。周轉日數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零年充滿活力的市場環境中付款期縮短及我們的應收款項周轉日數仍在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內。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予30至90日的信貸期。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共計33天(二零零九年：62天)。周轉日數減少主要是由於付款條款在二零一零年強勢市場環境下改變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0(二零零九年：2.2)且為淨現金狀況。本集團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現金狀況為人民幣123.7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53.2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93.7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99.2百萬元)及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70.0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46.0百萬元)。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計值，而現金及銀行結存以人民幣、美元、港元、日元及歐元計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貸款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00百萬元以本集團若干資產(包括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97,164,000元及人民幣15,209,000元的樓宇及在建工程)的固定抵押作為擔保。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Fonty Holdings Limited (Fonty)、張屹先生、本公司及元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以竭盡所能的方式，按配售價每股2.30港元配售由Fonty持有的最多100,000,000股現

有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而Fonty則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2.30港元認購且本公司同意按認購價每股2.30港元向Fonty配發及發行數目等同於根據配售實際配售的股份數目之認購股份(認購)。該等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內。認購之認購價較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每股2.53港元折讓約9.09%。認購所得款項約222.2百萬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計劃以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本集團營運所得現金流及／或銀行貸款應付資本開支。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用途，亦無利用任何貨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

我們將實施均衡的融資計劃，為我們的太陽能晶片業務不斷擴充的產能及營運提供支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關連人士交易。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被收購。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6.3百萬港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

| 用途 | 佔所得款項 | |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 餘額 (百萬港元) |
|------------|--------|------------------|-----------------|--------------|
| | 淨額的百分比 |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 |
| 擴充產能 | 50% | 263.2 | 263.2 | — |
| 購買或預付多晶硅進料 | 40% | 210.5 | 210.5 | — |
| 研發 | 5% | 26.3 | 26.3 | — |
| 營運資金 | 5% | 26.3 | 26.3 | — |
| | 100% | 526.3 | 526.3 | — |
| | 100% | 526.3 | 526.3 | — |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完成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的先舊後新配售。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22.2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本公司訂立一份協議發行共100,000,000股股份，代價為每股2.30港元，較：

- (i)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即緊接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包括當日)前的最後一個股份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2.53港元折讓約9.09%；
- (ii)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包括首尾兩日)(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包括當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2.40港元折讓約4.17%；及
- (iii)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包括首尾兩日)(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包括當日)前最後十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2.27港元高出約1.3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

| 用途 | 佔所得款項 | | | |
|------|-------------|------------------|-----------------|--------------|
| | 淨額的百分比 |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 餘額 (百萬港元) |
| 擴充產能 | 60% | 133.3 | — | 133.3 |
| 營運資金 | 40% | 88.9 | 88.9 | — |
| | <u>100%</u> | <u>222.2</u> | <u>88.9</u> | <u>133.3</u>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934名(二零零九年：741名)僱員。現有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基金。僱員的薪酬水平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相一致。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良好的企業管治有助提高企業整體表現及問責制度，對現今的企業管理十分重要。本公司董事會一直在符合股東利益的前提下堅守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並致力識別及制訂最佳應用守則。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才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此於回顧年度的大部分時間，本公司為私人公司。本公司於上市後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大部份守則條文。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明確的職權範圍。本公司亦委任首席財務官，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亦成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明確的職權範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A.2.1(該條文訂明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分離，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集團現時並無分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張屹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擁有從事太陽能晶片業的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由一人兼任有利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董事會及由經驗豐富且幹練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須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現時共有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足夠的獨立性。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按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解聘外部核數師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梁銘樞先生、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及Kang Sun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銘樞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重大投資、資本運作及重要財務制度；檢討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式；與外部審核公司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表現；及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五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根據表現釐定的薪酬；及確保董事概無釐定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張屹先生、Kang Sun先生及梁銘樞先生。張屹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於考慮獲提名人的獨立性及資格後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董事人選，以確保所有提名公平公開。物色合適的董事人選及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時，提名委員會亦會從多方面考慮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其學歷、專業經驗、從事相關行業的經驗及過往擔任的董事職務。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張屹先生、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及Kang Sun先生。張屹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何昕先生辭任董事，而彭鎮城先生獲委任為董事。該委任已經提名委員會審議。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起於聯交所上市。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全年業績及年報公佈

本全年業績公佈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mtecsolar.com>)刊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已載列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的全部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適時公佈。

股息

董事會建議，由於本公司現正迅速擴張業務而需要資金撥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故不會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本公司日後可能根據本公司的實際表現（如財務業績）、整體行業及經濟環境考慮股息政策。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同意本初步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有關附註的數據，等同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就此履行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並無就初步公佈提供保證。

致謝

本人希望藉此機會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的竭誠盡責及勤勉投入以及股東、供應商、客戶及銀行的不懈支持表示由衷謝忱。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全球發售或 首次公开发售 | 指 | 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上市 |
| 港元及港仙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
| 上市日期 | 指 | 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即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標準守則 | 指 |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1港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東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鄒國強先生及施承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彭鎮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Kang SUN先生及梁銘樞先生。